

广州市商务局

穗商务函〔2022〕9号

广州市商务局关于转发中央财政 2022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 入库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有关企业：

现将《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中央财政 2022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入库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22〕12号,下称《指南》)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

申报企业于2月20日前先通过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网址 www.mofcom.gov.cn)网上申报，再下载打印表格、填报《汇总表》(附件2)并按《指南》要求制作完整的纸质材料且胶装成册，同时扫描电子版。申报企业于2月23日前将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两份)以及扫描的电子版，递交区商务主管部门，逾期不予受理。其中《企业2022年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2)请装订在申请材料首页，申报材料原件、书面申报材

料及其扫描电子版等其它具体要求，请按区商务主管部门要求递交。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初审后，将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及其电子版，以及初审报告（含附件3《广州市各区2022年度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申报汇总表》），于3月1日前报送至市商务局（财务处）。

二、关于企业品牌培育项目和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

申报企业按时提交装订成册的纸质材料和扫描电子版。
（注：品牌培育项目专项审计报告需按通知要求附上《指南》附件5）。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进行初审后，将企业品牌培育项目书面申报材料（一式六份），129、130届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两份）以及扫描电子版，正式审核报告（含附件3,4）于3月2日前报送至市商务局（贸发处）。

三、有关要求

（一）申报企业（单位）应仔细研读申报指南，认真收集核对申报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对于无法取得的材料，不得伪造（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可对无法取得的原因附上相关说明或其它证明材料。说明和其他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参考。

（二）请各区商务主管部门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及时完成申报，并切实承担初审责任，在受理纸质材料时务

必核对原件，确保材料中复印件与原件一致，认真审核项目的真实性。

（三）各区商务局和企业（单位）均应对申报材料留底备查。
特此通知。

附件：1.企业 2022 年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申报汇总表
2.广州市各区 2022 年度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申报汇总表
3.2022 年品牌培育项目申报汇总表
4.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申报汇总表
5.区商务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1.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市商务局财务处 皮海燕，电话：81095892；2.企业品牌培育项目和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市商务局贸发处 林岚，谢欲云，电话：81096078，81305659，邮箱：514903361@qq.com）

广东省商务厅

粤商务贸函〔2022〕12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中央财政2022年度外经贸 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入库 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不含深圳）商务局，省属企业（集团）及有关单位：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住外贸基本盘、推动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指示精神，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印发〈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2015年修订）〉》等文件规定和促进外贸稳中提质任务要求，按照先入库项目后安排资金原则，现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支持对象

（一）在我省（不含深圳市，下同）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在我厅备案的“贸融易”专项融资承办单位。

（二）近五年来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未拖欠应缴还财政性资金的企业。

二、支持的内容和标准

（一）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

对 2020 年度海关统计进出口额在 6500 万（含）美元以下的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给予支持，具体内容和标准如下：

1. 境外展会和线上展会项目。

（1）境外展会。对参加粤贸全球广东境外商品展览会的项目，按照每个项目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支出额的 80%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30,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对参加其他境外展会的项目，按照每个项目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支出额的 80%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18,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每家企业对每个展会项目最多可申请 1 个标准展位（按 9 平方米计）。

（2）线上展会。对参加经广东省商务厅比选并公布的“粤贸全球”线上展览平台的项目，按照每个项目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支出额的 80%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10,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每家企业对每个线上展会平台项目最多可申请 1 次。

2.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融资贴息项目。

根据商务部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建立的合作机制，对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通过商业银行给予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贷款的利息，按照每个项目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支出额的 35%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400,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

（二）品牌培育项目。

对企业收购境外国际品牌和面向境外宣传推广自主品牌给予支持。

1. 收购境外国际品牌项目。对企业收购境外国际品牌的项目，按照每个项目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支出额的 50%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4,000,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

2. 面向境外宣传推广项目。对企业面向境外宣传推广自主品牌的项目，按照每个项目支持比例不超过项目实际支出额的 50% 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2,000,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在以集团总部名义申报的项目中，仅对在我省（不含深圳）注册的控股子公司项目予以支持。

（三）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

对第 129、130 届广交会线上平台的 3D、VR 展示等的制作费用项目，按照每个项目的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支出额的 50% 且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100,000 元的标准予以支持。

（四）“贸融易”专项。

对达到“贸融易”专项合作协议约定条件的项目，按协议约定的标准和限额予以支持。

上述项目按先审核入库后安排资金的原则予以支持，对未入库项目及单家企业（单位）当期最终支持金额低于 5,000 元（含），将不予支持。专项资金采用人民币支持方式，外币费用支出时已折算成人民币，以支出时折算的人民币金额为依据，未折算的外币费用支出按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三、支持时段、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支持时段。

支持时段为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中“贸融易”项目按协议约定，以保险公司出具理赔情况说明或拒绝承保函件的日期为依据；其它项目以实际发生时间或费用支付时间为依据。

（二）申报程序。包括网上申报和纸质材料申报。

1. 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申报企业请先于 2 月 22 日前通过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网址 www.mofcom.gov.cn）网上申报，再下载打印表格并按本指南要求制作完整的纸质材料递交申报。

2. 品牌培育项目及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申报企业直接按本指南要求制作完整的纸质材料递交申报。

3. 市属企业请按市商务局要求时间递交申报材料。省属企业（集团）请于 3 月 31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广东省商务厅（外贸处）。

4.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融资项目承办银行请于 3 月 31 日前将专项融资贴息项目统计表（附件 2）、合作的商业银行清单及专项账户流水单（含电子版）报送广东省商务厅（外贸处）。

5. “贸融易”专项申报单位请于 3 月 31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广东省商务厅（外贸处）。

6. 市商务局初审后请于 3 月 31 日前将审核报告（含电子版）、工作底稿电子版和审核通过的项目申报材料报送广东省商务厅（外贸处）。

逾期申报不予受理。

（三）评审程序。

1. 初审。市商务局按本指南内容及要求，采取委托专家、第三方中介机构评审、内部集体讨论等方式审核申报项目，确定符合申报条件及项目要求（附件 10）的项目和金额。

2. 复审。省商务厅收到市商务局、省属企业（集团）和有关单位报来的项目材料后，按政府购买服务的有关规定委托第三方

评审机构开展逐一复核，并依次采取组织专家组（5人）复核、书面材料抽查和实地抽查等方式开展核查。

3. 入库和下达。通过复审的项目将先作为项目库储备，省商务厅将根据支持方向和资金总量再制定资金分配方案，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问题处理完毕后，下达明细计划，并报省财政厅按预算级次下达资金，各市商务局按照当地财政拨付程序要求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四、申报材料

（一）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

1. 境外展会项目。

（1）《资金项目拨付申请表》和《企业注册登记表》（均在中央专项资金网络管理系统下载打印）。

（2）《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gdintegrity.com> 下载打印）。

（3）企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外商投资企业备案回执》。

（4）企业营业执照。

（5）企业与展会主办方或授权组展方签订的展位合同。

（6）展会主办方与授权组展方之间的授权证明（直接与展会主办方签订合同的企业无需提供）。若存在多层级授权，请提交每层级的授权证明。

（7）支付参展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或支出外汇认购展位的银行付汇凭证。

（8）参展费用发票。

（9）参展人员的身份证或港澳台胞证（正、反面）。

(10) 能证明企业与参展人关系材料(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工资流水凭证, 法人或股东出境参展可提供法人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等), 非本公司人员参展另需提供合作协议和银行流水凭证。

(11) 展会主办方官方发布的参展企业名录(首页及含有参展公司名、展位号等信息的目录页)。

(12) 企业参展人员的护照首页或通行证(正、反面)、境外展会举办地的出境和入境记录页、我国出境和入境记录页、签证页等。对未从展会主办地直接出入境的情况, 请补充出入境地与展会主办地之间往返的其它证明材料。

(13) 含展位号信息的参展人员在展位现场的照片。

(14)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资料。

2. 线上展会项目。

(1) 《资金项目拨付申请表》和《企业注册登记表》(均在中央专项资金网络管理系统下载打印)。

(2) 《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gdintegrity.com>) 下载打印。

(3) 企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外商投资企业备案回执》。

(4) 企业营业执照。

(5) 能体现企业在线上参展的展位网页截图(需有明确的网址信息和参展商品信息)、磋商截图(需含有磋商时间、买家、参展商相关信息)。

(6) 企业与“粤贸全球”广东线上展览平台承办单位签订的参展合同(若展会时间变更, 另需取得承办单位提供盖章说明)。

(7) 支付参展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或支出外汇支付参展费用的

银行付汇凭证。

(8) 参展费用发票。

(9)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资料。

3.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贴息项目。

(1)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贴息项目申请表(附件 1)。

(2) 《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gdintegrity.com>) 下载打印。

(3) 企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外商投资企业备案回执》。

(4) 企业营业执照。

(5) 企业与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合作的商业银行签订的融资协议、对应的扣息回单及汇总表(按融资协议号归类汇总)。

(6) 融资协议签订银行出具的专项融资受托支付使用台账或融资账户流水单。

(7) 贷款资金用于出口项下业务的证明材料及其清单汇总表,包括出口订单或收汇凭证,商务采购合同或材料采购费用凭证。

(8) 企业专项融资承诺书。

(9)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材料。

(二) 品牌培育项目。

1. 收购境外国际品牌项目。

(1) 申请报告。

(2) 《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gdintegrity.com> 下载打印。

- (3) 品牌培育项目（收购境外国际品牌）申请表（附件 3）。
- (4) 企业营业执照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5) 经会计或审计事务所审计的申报企业及其境外全资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 (6) 申报企业或其全资子公司的收购合同以及付款凭证。
- (7) 收购项目的专项审计报告（包含但不限于营业收入额、所得税额及附件 5 要求的相关内容）。
- (8) 境外中资企业（机构）报到登记表
- (9) 企业所得税额缴纳证明（含纳税金额等信息）。
- (10)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材料。

2.面向境外宣传推广项目。

- (1) 申请报告。
- (2) 《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gdintegrity.com>）下载打印。
- (3) 品牌培育项目（面向境外宣传推广）申请表（附件 4）。
- (4) 企业营业执照、《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和《海关企业注册登记证》。
- (5) 宣传、推广活动等证明材料（现场图片或相关视频）。
- (6) 推广合同及其费用支出凭证、发票。
- (7) 以集团总部名义申报控股子公司项目的，提供股权关系证明。
- (8)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包含但不限于营业收入额、所得税额及附件 5 要求的相关内容）等材料。
- (9) 境内外品牌商标专用权或注册证明。
- (10)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材料。

(三) 第 129、130 届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

1. 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申请表（附件 6）。
2. 《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gdintegrity.com> 下载打印）。
3. 企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外商投资企业备案回执》。
4. 企业营业执照。
5. 企业与委托制作单位签订的合同（需列明费用是用于制作广交会 3D、VR 展示等用途）。
6. 支付制作费用的银行付款凭证（时间在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发票。
7. 3D 或 VR 展示用于广交会的证明材料（如照片或网页截屏图片）。
8.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材料。

(四) “贸融易”专项。

1. 《“贸融易”专项申请表》（附件 7）。
2. 专项审计报告。
3. 承办单位的营业执照，“贸融易”项目合作协议。
4. “贸融易”专项逾期贷款清单（附件 8）。
5. 逾期贷款项目明细，包括企业的融资合同或贷款支用证明、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赔款转让协议或应收账款转让协议、保单、贷款帐户流水清单等。
6. 索赔申请及保险公司出具的理赔情况说明（含索赔金额、实际赔付金额等信息）或拒绝承担保险责任的函件。
7. 市商务局要求的其它材料。

五、有关要求

为避免无效申报,方便审核,结合往年工作经验及评审要求,特提出以下要求,请申报企业(单位)和市商务局仔细研读。

(一) 材料要求。

1. 申报材料要求中的证件、合同、协议、审计报告等,如无特殊说明均可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核(如营业执照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等为多证合一情况,请予以书面说明)。

2. 申报材料请按本指南所列材料顺序对应排列,自制目录和页码,并用硬皮纸作封面按照装订标准(附件9)胶装成册,盖骑缝章,不能另外粘贴、夹页、订补或替换。申报同时请提交与纸质材料内容一致的电子版(所有材料扫描合并成一个PDF文件)。

3. 外文资料均应有对应的中文翻译,装订附后,企业同时书面承诺译文与原文内容的一致性。如不翻译或不完全翻译的视为申报无效。

4. 企业(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对于无法取得的材料,不得伪造(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可对无法取得的原因附上相关说明或其它证明材料。说明和其他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参考。市商务局初审时对此应多方查证,确认情况属实后方可上报。

5. 同一企业(单位)申报不同类别的项目,应分别提交纸质材料,封面请注明申报单位、申报项目名称、企业的联系人、联系方式(手机号码)、实际经营地址及提供的就业人数等信息。

6. 品牌培育项目申报材料需提交一式五份,其它项目申报材料需提交一式一份。市商务局及企业(单位)均应留底备查。

7. 品牌培育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汇总格式（附件5）对申报材料进行编号和分类整理，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申报无效。

（二）信息确认要求。

1. 请企业在提交申报材料前先确认材料是否合规、完整和清晰，并在项目《申请表》承诺栏签名盖章。为方便审核，请在项目对应的签证和出入境信息记录旁予以标注，但不能覆盖信息内容。

2. 请企业网上申报时注意须在本指南规定的网上申报时间内操作（时间不一致会导致数据库信息有出入），确认《资金项目拨付申请表》和《企业注册登记表》中的信息正确无误，并正确填写项目名称（格式为：线下境外展会举办时间+展会地点所属国家（城市）+展会名称；线上展会举办时间+展会名称。示例：2021年4月11日-4月14日中国（香港）香港家居展览会），其它项目名称按本指南项目类别填写。因不正确填写相关内容而影响项目入库的责任由申报者自担。（合同签订项目名称与本指南项目类别不致，请按本指南项目类别填写，并在合同注明正确的项目名称）。

3. 请企业确认《企业诚信信息记录》是否显示有不良记录，并扫码确认，有不良记录的企业应及时向诚信网站申请《企业商务诚信报告》，打印附在《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后面与其它资料一并胶装成册提交。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及行证处罚情况将作为审核依据，有不良记录但不附上《企业商务诚信报告》的视为申报无效。

4. 请企业确保所申报项目已真实发生。没有真实发生的项目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回已拨付资金。

(三) 初审要求。

1. 请市商务局及时组织本地区企业按时完成申报。

2. 请市商务局切实承担初审责任，在受理纸质材料时务必核对原件，确保材料中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注意对项目真实性的审核，不得提高支持限额或虚报项目预算。收到纸质材料后请及时在网上确认接受审核。初审结果应及时反馈申报企业。

3. 初审通过后，请市商务局及时形成审核报告，并按以下格式编制报告附表。报送材料应与网上内容一致。

统一平台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地市	项目类别	申请拨付金额 (元)	项目实际发生金额 (元)	初审入库金额 (元)	项目实施地点 (城市及展位号)	发票销售方	原件验证人	审核意见或备注	企业实际经营地址	项目实施人 (参展人) 姓名	项目实施人 (参展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六、资金监督和绩效管理

市商务局、省属企业（集团）应加强对所属企业或单位项目

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自觉接受商务部、财政部、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各级审计部门等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项目资金要确保专款专用，任何单位不得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对违反规定的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申报指南仅作为项目入库工作指导，由广东省商务厅负责解释。

- 附件：1.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贴息
项目申请表
2.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贴息
项目统计表
3. 品牌培育项目（收购境外国际品牌）申请表
4. 品牌培育项目（面向境外宣传推广）申请表
5. 品牌培育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汇总格式
6. 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申请表
7. “贸融易”专项申请表
8. “贸融易”专项逾期贷款清单
9. 材料装订标准
10. 项目要求
11. “粤贸全球”广东线上展览平台一览表



- 13 -

联系人：谭彩凤 020-38815905 传真：020-38802381)

抄送：本厅财务处、外贸处。

[共印 25 份]

附件 1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贴息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			
相关指标		指标数据或简要说明	对应材料 页码
企业注册地		企业实际经营地址	
单位规模类型		☐ 中型企业 ☐ 小（微）型企业	
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海关编码			
2020 年度进出口额（万美元）			
2021 年 4 月-12 月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金额（万元）			
2021 年 4 月-12 月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支付利息总额（万元）			
专项融资的支出明细			
三、申请补助金额(万元)及账户信息			—
本企业承诺近五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并保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无误，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获专项资金资助，将按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规定使用，并接受商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			
法人代表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地级以上市商务部门/省属企业（集团）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附件 2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贴息项目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融资协议号	融资金额	融资期限	放款时间	实际还款时间	出口产品	出口订单总额	融资利率	结息方式	实际支付利息	申报实付利息	出口国别	上年度出口总额	备注	地区/市
1		协议号														
		协议号														
合计																
说明	1. 该表须由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汇总后提供；															
	2. 业务品种包括订单融资、出口商票融资、贸易融资等。															

附件 3

品牌培育项目（收购境外国际品牌）申请表

申报单位		所属地区 ☐ 珠三角 ☐ 非珠三角	
相关指标		指标数据或简要说明	对应材料页码
一、准入指标			
企业注册地	企业实际经营地址		
单位性质	☐ 中方全资企业 ☐ 中方控股企业		
企业海关代码			
收购时间			
二、相关指标			
2020 年度销售收入（万元）			
2020 年出口额（万美元）			
2020 年一般贸易出口额（万美元）			
2020 年实缴税收（万元）			
收购项目交易金额（万元）			
并购价值情况		包括并购获得的技术、专利、品牌、营销渠道等战略性资金，并购溢价等情况（在申请报告中描述）	
取得的成效		包括并购整合后的经营情况，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包括并购后销售收入、比率变化、带动就业等情况，（在申请报告中描述）	
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绩效目标		（在申请报告中描述）	
三、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	
本企业承诺近五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并保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无误，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获专项资金资助，将按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规定使用，并接受商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企业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地级以上市商务部门/省属企业（集团）审核意见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4

品牌培育项目（面向境外宣传推广）申请表

申报单位		所属地区	☐ 珠三角 ☐ 非珠三角
相关指标	指标数据或简要说明		对应材料页码
一、准入指标			
企业注册地		企业实际经营地址	
单位性质	☐ 中方全资企业 ☐ 中方控股企业		
企业海关代码			
二、相关指标			
2020 年度出口额（万美元）			
2020 年一般贸易出口额（万美元）			
2020 年实缴税收（万元）			
2021 年 4 月-12 月品牌境外推广实际投入资金（万元）			
宣传推广项目取得的效果	介绍品牌、营销渠道的投入情况及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包括商标影响力，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税收、销售收入比率等）（在申请报告中描述）		
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绩效目标	（在申请报告中描述）		
三、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
本企业承诺近五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并保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无误，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获专项资金资助，将按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规定使用，并接受商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企业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地级以上市商务部门/省属企业（集团）审核意见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6

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		所属地区	☐ 珠三角 ☐ 非珠三角
相关指标	指标数据或简要说明		对应材料页码
一、准入指标			
企业注册地		企业实际经营地址	
单位性质	☐ 中方全资企业 ☐ 中方控股企业		
企业海关代码			
二、相关指标			
2020 年度出口额 (万美元)			
2020 年一般贸易出口额 (万美元)			
2020 年实缴税收 (万元)			
广交会实际成交订单总额 (万元)			
制作 3D、VR 实际支出			
三、申请补助金额 (万元)			
本企业承诺近五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并保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无误, 如有虚假, 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获专项资金资助, 将按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规定使用, 并接受商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			
法人代表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地级以上市商务部门/省属企业(集团)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附件 7

“贸融易”专项申请表

金融机构名称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固话:
融资企业家数	家	融资金额	元人民币
已计提坏账金额	元人民币	保险公司未赔付项目坏账	元人民币
保险公司暂不定损核赔的项目合计		元人民币	
满足“贸融易”专项资金资助条件贷款本金损失		元人民币	
其中: 年出口额 300 万美元(含)以下企业			
融资企业家数	家	融资金额	元人民币
已计提坏账金额	元人民币	保险公司未赔付项目坏账	元人民币
保险公司暂不定损核赔的项目合计		元人民币	
满足“贸融易”专项资金资助条件贷款本金损失		元人民币	
其中: 年出口额 300 万美元(不含)-1000 万美元企业			
融资企业家数	家	融资金额	元人民币
已计提坏账金额	元人民币	保险公司未赔付项目坏账	元人民币
保险公司暂不定损核赔的项目合计		元人民币	
满足“贸融易”专项资金资助条件贷款本金损失		元人民币	

申请资助明细	
上年度“贸融易”专项资金资助后银行获得偿还的贷款	元人民币
获得偿还的贷款金额对应的资助金额	元人民币
申请资助金额	元人民币
开户银行名称（人民币）：	
开户银行账号（人民币）：	
本行承诺近五年无违法违规行并保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无误，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获专项资金资助，将按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规定使用，并接受商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	
负责人（或授权签字人）：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贸融易”专项逾期贷款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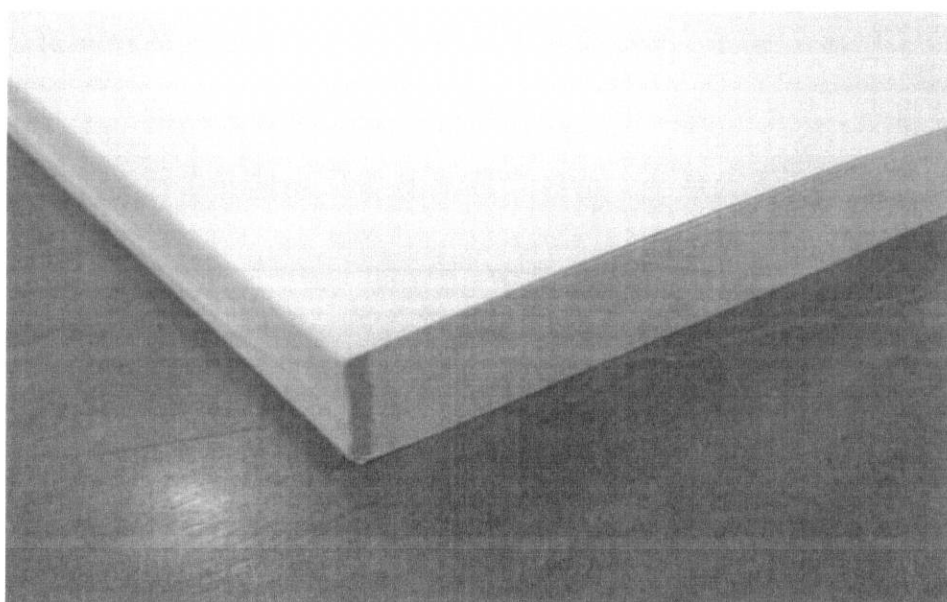
统计期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 (盖章)

[illegible]

附件 9

材料装订标准



附件 10

项目要求

（一）境外展会和线上展会项目。

1. 境外展会，指在境外举办的国际性或地区性的综合或专业展览会，以及经我国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在境外主办的各类经济贸易展览会。线上展会，指经广东省商务厅比选并公示的“粤贸全球”线上展会平台。

2. 境外展会项目网上申请时请选择“国际性展览会”类别。线上展会项目网上申请时请选择“线上展会”类别。

（二）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项目。

1. 此项目对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合作的商业银行发放给中小外贸企业专门用于出口业务发展的融资给予融资利息不超过 35% 的资金扶持，以保证中小外贸企业实际承担的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利率不高于 5.6%。

2. 专项融资支持业务类型为出口业务人民币融资，包括贷款和贸易融资等表内业务融资，融资用于满足出口相关的国内采购、生产、运输、销售等环节的资金需要，包括货款、税费以及其他费用。

3. 商业银行发放给企业的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利息率高于 5.6% 的不予扶持。

4. 促进外贸中小企业出口业务发展专项融资项目网上申请时请选择“改善融资服务”类别。

（三）品牌培育项目（收购境外国际品牌）。

申报收购境外国际品牌项目的企业除指南要求外，另需符合以下条件：

1. 2020 年度企业交纳所得税额 500 万元以上、出口额在 1000 万美元以上。
2. 收购品牌项目标的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
3. 累计股权收购达到 100%。

（四）品牌培育项目（面向境外宣传推广）。

申报品牌培育项下面向境外宣传推广项目的企业除指南要求外，另需符合以下条件：

1. 在国内拥有自主品牌且已对该品牌在境外推广地注册商标，在支持时段内已进行推广或广告投放。
2. 2020 年度珠三角地区企业年出口额达到 500 万美元以上；非珠三角地区企业年出口额达到 300 万美元以上。

附件 11

“粤贸全球”广东线上展览平台一览表

序号	单位	名称
1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建筑建材展（法国、俄罗斯、迪拜）
2		环球时尚展（英国、法国、意大利）
3		中国国际贸易交易博览会（全球）
4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美（巴西）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5		中国-东南亚（印度尼西亚）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6		中国-中东欧（土耳其）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7		中国-东欧（波兰）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8		中国-南亚（印度）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9		中国-拉美（墨西哥）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10		中国-中东（迪拜）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11	亿百媒会展（上海）有限公司	CBME 孕婴童（亚洲）线上展览会
12		亚太区皮革展线上展览会
13		“美丽在线”数字活动周
14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云上·越南主题乐园与玩具博览会
15		2021 云上·意大利自助售货博览会
16		2021 云上·俄罗斯智慧零售及商业博览会
17		2021 云上·迪拜游戏游艺与主题乐园博览会

18		2021 云上·巴西国际游戏游艺、礼品及玩具博览会
19		2021 云上·菲律宾自助售货与商业博览会
20		2021 云上·欧洲国际电玩游乐与休闲设备博览会
21	中国机电产 品进出口商 会	中国两轮车产品出口网上交易会
22	浙江鸿尔会 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全球建材五金在线展. 俄罗斯站
23		全球汽配业在线展会·俄罗斯站
24		2021 年全球照明及电子设备在线展. 一带一路专场
25		2021 年全球照明及电子设备在线展·中东欧站
26		2021 年全球礼品及消费品在线展·俄罗斯站
27		2021 年全球塑料展. 俄罗斯站
28		2021 年全球印刷包装业在线展会
29		全球塑业在线展·“一带一路”专场
30		全球汽配业在线展会·北美站
31	广州阿拉丁	欧洲. 俄罗斯国际照明展
32	物联网络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亚洲. 香港国际灯饰展览
33	江苏联亚国	线上展览会（哥伦比亚站-医疗防疫专场）
34	际展览有限	线上展览会（俄罗斯站-五金建材专场）
35	公司	线上展览会（尼日利亚站-服装及服装面料专场）

36		线上展览会（巴西站-纺织品专场）
37		线上展览会（哥伦比亚站-五金工具专场）
38		线上展览会（巴西站-建材五金专场）
39		线上展览会（孟加拉站-服装及服装面料专场）
40		线上展览会（哥伦比亚站-日用品专场）
4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纺织行业分会	中国纺织品服装贸易展览会（巴黎）
42		中国纺织品服装贸易展览会（纽约）
43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时尚展（Fashion 2021 Online Trade Show）
44		汽摩配展（Vehicles & Accessories 2021 Online Trade Show）
45		秋季网交会（Alibaba.com Online Trade Show Autumn）
46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家居日用博览会
47		包装印刷展
48		国际消费电子展
49		工业博览会
50		国际家装建材展
51		交通汽配展
52		国际服装纺织展
53		中国出口全球展
54		国际医疗器械展

55		五大行业展
56		国际电力照明展
57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全球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
58		中国-中东非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埃及，南非，尼日利亚）
59		中国-东欧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波兰，乌克兰，俄罗斯）
60		中国-RCEP 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日本，韩国）
61		中国-RCEP 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泰国，越南，菲律宾）
62		中国-南美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巴西，哥伦比亚，玻利维亚）
63		中国-拉美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墨西哥，美国，加拿大）
64		中国-中东非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迪拜，土耳其，沙特，科威特）
65		中国-RCEP 国际贸易数字展览会（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
66	环球资源广告（深圳）有限公司	第二届珠海对外贸易数字展览会
67		移动电子线上展览会
68		南非采购交易线上展览会
69		品质生活线上展览会
70		消费电子线上展览会
71		礼品及赠品线上展览会
72		时尚产品线上展览会

73		工业制造加工及服务线上展览会
74		建筑装潢线上展览会
75		卫浴洁具与水暖五金线上展览会
76		印尼电子产品线上展览会
77		智能家居及家电线上展览会
78		家居及餐厨用品线上展览会
79		机动车零件汽配五金线上展览会
80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中国机电产品网上交易会
81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云上·全球数字文旅与休闲产业博览会
82		2021 云上·全球商业设施博览会
83		2021 云上·东盟家居建材、建筑科技与住宅产业化博览会
84		2021 云上·东盟数字文旅与休闲产业博览会
85		2021 云上·东盟商业设施博览会
86		2021 云上·全球家电及智能家居博览会
87		2021 云上·亚洲光伏、电池、电源及新能源博览会
88		2021 云上·全球水果产业博览会
89		2021 云上·全球空调、制冷与冷链产业博览会
90		2021 云上·世界太阳能光伏产业博览会
91		2021 云上·世界电池产业博览会

92		2021 云上·全球混凝土装备、建筑机械、工程机械博览会
93		2021 云上·全球家居建材、建筑科技与住宅产业化博览会
94		2021 云上·欧洲数字文旅与休闲产业博览会
95		2021 云上·欧洲商业设施博览会
96	广州阿拉丁 物联网络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广州国际照明数字贸易展览会
97		2021 国际照明数字展览会·巴西站
98		2021 国际照明数字展览会·澳大利亚站
99		2021 国际照明数字展览会·泰国站
100		2021 国际照明数字展览会·法国站
101	中国国际贸易 促进委员 会纺织行业 分会	中国纺织品服装贸易展览会（巴黎）
102		中国纺织品服装贸易展览会（纽约）
103	江苏联亚国 际展览有限 公司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东南亚站-五金建材专场）
104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非洲站-汽摩配件专场）
105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中美洲站-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专场）
106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中东站-五金建材汽配专场）
107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非洲站-泛家居专场）

108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中东欧站-泛家居专场）
109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东南亚站-汽摩配件专场）
110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欧洲站-家庭用品专场）
111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南美站-汽摩配件专场）
112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拉丁美洲站-泛家居专场）
113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东欧站-汽摩配件专场）
114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RCEP 站-泛家居专场）
115	中国轻工工 艺品进出口 商会	国际鞋服及消费品线上展（VISAF）
116	亿百媒会展 （上海）有限 公司	“美丽在线”数字活动周
117	香港贸易发 展局	香港国际户外及科技照明博览
118		香港秋季电子产品展
119		香港国际秋季灯饰展

企业 2022 年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申报汇总表

申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申请拨付金额	项目实际发生金额	项目实施地点（城市及展位号）	发票销售方	企业实际经营地址	项目实施人（参展人）姓名	项目实施人（参展人）联系方式

企业填报联系人：

电话：

企业法人：

电话：

备注：申报项目名称与“系统”申报名称一致，且必须用中文填写

广州市各区 2022 年度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申报汇总表

区商务主管部门盖章：

金额：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类别	申请拨付 金额	项目实际 发生金额	初审入库 金额	项目实施 地点（城市 及展位号）	发票销售 方	原件验证 人	审核意见 或备注	企业实际 经营地址	项目实施 人（参展 人）姓名	项目实施 人（参展 人）联系方 式

制表人：

电话：

日期人：

年

月

日

2022 年品牌培育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 号	企 业 名 称	企 业 海 关 代 码	所 属 区	2020 年 度 销 售 收 入 (万元)	2020 年 度 出 口 总 额 (万美元)	2020 年 度 一 般 贸 易 出 口 额 (万美元)	2020 年 实 缴 税 收 (万 元)	收 购 国 际 品 牌		品 牌 境 外 宣 传 推 广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企 业 注 册 地 址	企 业 实 际 经 营 地 址
								收 购 项 目 交 易 金 额 (万元)	申 请 补 助 金 额 (万 元)	2021 年 4 月-12 月 品 牌 境 外 推 广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万元)	申 请 补 助 金 额 (万元)				

广交会特别展示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海关 关代码	所属区	2020 年 度出口 总额（万 美元）	2020 年 度一般 贸易出 口额（万 美元）	2020 年 实缴税 收（万 元）	广交会实 际成交订 单总额 （万元）	制作 3D、VR 实际 支出（万 元）	申请补 助金额 （万 元）	联系 人	联系 电话	企业注册地址	企业实际经营 地址

附件 5

区商务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越秀区商务局

地址：先烈中路 83 号 6 楼 605 室

联系人和电话：黎艳兴，37625631

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地址：海珠区泰沙路 555 号 602 室

联系人和电话：陶洁雅，84230102

荔湾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地址：荔湾区东漵南路 638 号

联系人和电话：洪洁贞，81500418

天河区商务和金融工作局

地址：天河区天府路 1 号天河区政府 2 号楼 6 楼 613 室

联系人和电话：唐妙萱，38622695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地址：白云区黄石东路 323 号白云交通大楼

联系人和电话：吴泽坤，80736029

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地址：花都区新华街天贵路 67 号

联系人和电话：冯建仕，86881707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口岸与贸易管理科

地址：番禺区政务中心三楼经营厅政策兑现 22 号窗

（番禺区亚运大道 550 号）

联系人和电话：杨晓丹，84631775

南沙区商务局

地址：南沙区凤凰大道 1 号 E 栋 4 楼

联系人和电话：陈健，39053181

黄埔区商务局（广州开发区商务局）

地址：广州开发区水西路 12 号凯达楼 B 栋 322 室

联系人和电话：黄茵，82113518

从化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地址：从化区街口街口岸路 2 幢

联系人和电话：李桂仪，37903828

增城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地址：增城区荔湖街惠民路 1 号行政中心 4 号楼 430 室

联系人和电话：何诗雨，8273961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